# 关于开展省中医药局科技计划项目

# 结题工作的通知

各设区市卫生健康委、省直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关于加强省中医药局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工作的通知》（赣中医药科教函〔2025〕2号）及相关文件，为做好江西省中医药管理局科技计划项目2025年上半年结题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## 一、结题材料

（一）结题报告表（可从省中医药局官网“表格下载”栏下载）；

（二）课题申报合同书上下册（复印件即可）；

（三）研究工作报告、研究技术报告（均无模板）或相关支撑材料；

（四）研究成果的支撑材料

1.研究成果为期刊论文的：已正式发表的论文，须提供期刊封面页、含该论文的目录页及论文全文的复印件；已被录用但尚未见刊的论文，须提供杂志社或编辑部盖章的录用通知、版面费发票及论文清样复印件（网络首发的论文可用知网下载的扫描件代替清样），在录用通知、版面费发票或论文清样等材料中应明确标注预计出版时间（年月）。

2.成果为专利、软著的：提供证书复印件。

3.其他成果提供相应证明材料。

（五）其他相关材料（如延期申请表、人员变更表、年度报告等）。

## 相关要求

1. 各项目承担单位组织需结题的项目负责人准备好结题材料（一式3份）。各单位科技管理部门做好材料审查，确保材料完整有效，签字盖章无缺漏。
2. 各设区市卫生健康委、省直有关单位汇总结题材料，并于2025年6月16-20日将结题材料统一报送至指定地点，并填写省中医药管理局科技计划项目结题情况汇总表（见附件），将电子版和盖章纸制版扫描件发送至jx86853@163.com。
3. 报送方式

邮政快递或者直接报送。邮寄地址：江西省南昌市东湖区豫章路72号江西省中医药管理局科教处。直接报送地址：江西省南昌市东湖区豫章路72号综合楼2楼，建议在昌单位直接报送。

收件电话：15970253393

咨询电话：0791-86853689

附件：省中医药管理局科技计划项目结题情况汇总表

江西省中医药管理局科教处

 2025年5月22日